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准则》和《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及事项，出具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公司拟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5,174,254.08元（募集资金

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以下无正文，为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詹伟哉（签字）：

徐汉东（签字）：

曾业贤（签字）：

2016年10月21日